

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以电话、传真和书面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会董事九名，实际到会董事九名，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林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赞成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；

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请见公司 2015-073 号公告，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询。

二、会议以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的议案》；

决议确定公司新增商业保理业务的会计估计方法，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5-074 号公告。

三、会议以赞成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在塞班设立公司的议案》；

决议在塞班设立金螳螂（北马利亚纳群岛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当地登记为准），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5-075 号公告。

四、会议以赞成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在柬埔寨设立公司的议案》。

决议在柬埔寨设立金螳螂（柬埔寨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当

地登记为准)。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5-075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